

# 遠洋漁業漁獲物或漁產品出口業者核准及管理辦法部分條文及第十一條附件五、第十二條附件六修正總說明

「遠洋漁業漁獲物或漁產品出口業者核准及管理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於一百零六年一月二十日訂定發布，歷經二次修正，最近一次修正為一百零八年五月十七日。

本辦法係為規範從事鮪魚、旗魚、鯊魚、秋刀魚及魷魚等原料魚或漁產品之遠洋漁業相關業者，應建立採購、銷售行為規範及作業流程，並經主管機關核准，履行採購、銷售申報及自行查核等義務。現行列管之漁獲物或漁產品種類計三十五項，部分已不符經濟部國際貿易署公告之貨品分類，本次新增冷凍鋸峰齒鯊、冷凍馬加鯊、冷凍鱈魚三類魚種，並依據最新公告之貨品號列，更新 CCC 號列及貨名，增修至四十七項。另考量打擊 IUU 政策已宣導多年，教育訓練應著重宣導國內外最新修正規範，及為確保出口業者每年皆接受最新之國內外規範，將執行漁獲物或漁產品行為規範及作業流程之人員辦理之教育訓練時數由每三年十二小時調整為每年二小時。

因應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經濟部商業司及經濟部國際貿易局自一百一十二年八月一日起陸續改制，以及一百零八年起每季進銷存申報已全面改採網路辦理，並就未申報資料之情形增訂因應規範，爰修正本辦法部分條文及第十一條附件五、第十二條附件六，其修正要點如下：

- 一、配合經濟部商業司及國際貿易局於一百一十二年九月二十六日改制為經濟部商業發展署及國際貿易署，修正機關名稱並修正附件一有關出口業者須申報之漁獲物及漁產品種類，新增部分鯊魚類及鱈魚，並參考國際貿易署最新貨品分類號列，修正貨品號列及貨名。(修正條文第二條及第十七條)
- 二、修正出口業者應每季以網路申報遠洋漁業漁獲物或漁產品之採購、銷售及庫存資料，並增訂如有未申報之情形應限期補報之規定。(修正條文第八條)
- 三、遠洋魚貨出口業者相關人員每三年應接受教育訓練至少十二小時之規定，修正為每年二小時。(修正條文第九條)

# 遠洋漁業漁獲物或漁產品出口業者核准及管理辦法

## 法部分條文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p>第二條 從事附件一所列遠洋漁業漁獲物或漁產品之出口，應填具申請書（如附件二），並檢附下列文件以郵寄、傳真或網路方式，向主管機關申請核准為遠洋漁業漁獲物或漁產品出口業者（以下簡稱遠洋魚貨出口業者）：</p> <p>一、代表人或負責人國民身分證影本。</p> <p>二、經濟部商業發展署網站下載申請人之公司、商業或工廠登記基本資料。</p> <p>三、經濟部國際貿易署網站下載申請人之出進口廠商登記基本資料。</p> <p>四、業務營運說明書（如附件三），內容應包括公司組織圖、人力配置、進銷貨項目、進銷貨廠商、風險管理等事項。</p> <p>五、採購、銷售附件一所列遠洋漁業漁獲物或漁產品之行為規範及作業流程文件。</p> <p>前項申請人，以經濟部國際貿易署登記有案之出進口廠商為限。</p> <p>第一項第五款行為規範，除應符合貿易相對國有關進口魚貨生產、倉儲及加工廠場衛生之規定外，應包括第七條規定遠洋魚貨出口業者</p>	<p>第二條 <u>遠洋漁業相關業者</u>從事附件一所列遠洋漁業漁獲物或漁產品之出口，應填具申請書（如附件二），並檢附下列文件以郵寄、傳真或網路方式，向主管機關申請核准為遠洋漁業漁獲物或漁產品出口業者（以下簡稱遠洋魚貨出口業者）：</p> <p>一、代表人或負責人國民身分證影本。</p> <p>二、經濟部商業司網站下載申請人之公司、商業或工廠登記基本資料。</p> <p>三、經濟部國際貿易局網站下載申請人之出進口廠商登記基本資料。</p> <p>四、業務營運說明書（如附件三），內容應包括公司組織圖、人力配置、進銷貨項目、進銷貨廠商、風險管理等事項。</p> <p>五、採購、銷售附件一所列遠洋漁業漁獲物或漁產品之行為規範及作業流程文件。</p> <p>前項申請人，以經濟部國際貿易局登記有案之出進口廠商為限。</p> <p>第一項第五款行為規範，除應符合貿易相對國有關進口魚貨生產、倉儲及加工廠場衛生之規定外，應包括第七條</p>	<p>一、因應經濟部商業司及國際貿易局於一百一十二年九月二十六日改制為經濟部商業發展署及國際貿易署，爰修正第一項第二款、第三款及第二項機關名稱，第一項序文並酌作文字修正。</p> <p>二、第三項至第五項未修正。</p>

<p>所應遵守之事項。</p> <p>第一項第五款作業流程，應包括採購、運送、倉儲、加工或銷售等流程，足以追蹤漁獲物或漁產品流向及追溯其來源合法。</p> <p>輸出第一項附件一所列遠洋漁業漁獲物或漁產品單次未達一千公斤者，無須申請核准為遠洋魚貨出口業者。</p>	<p>規定遠洋魚貨出口業者所應遵守之事項。</p> <p>第一項第五款作業流程，應包括採購、運送、倉儲、加工或銷售等流程，足以追蹤漁獲物或漁產品流向及追溯其來源合法。</p> <p>輸出第一項附件一所列遠洋漁業漁獲物或漁產品單次未達一千公斤者，無須申請核准為遠洋魚貨出口業者。</p>	
<p>第八條 遠洋魚貨出口業者應依附件四所定申報項目，於每季終了十五日內，以網路申報前三個月附件一所列遠洋漁業漁獲物或漁產品之採購、銷售及庫存資料；<u>未依規定申報者，由主管機關通知限期補報，屆期未完成補報者，依遠洋漁業條例第三十八條第二項至第四項規定處分。</u></p> <p>前項遠洋漁業漁獲物或漁產品，依遠洋漁業漁獲證明書核發辦法申請漁獲證明書者，應依該辦法規定辦理核銷。</p>	<p>第八條 遠洋魚貨出口業者應依附件四所定申報項目，於每季終了十五日內，以<u>郵寄、傳真或網路</u>申報前三個月附件一所列遠洋漁業漁獲物或漁產品之採購、銷售及庫存資料。<u>自中華民國一百零八年一月十六日起，應採用網路申報。</u></p> <p>前項遠洋漁業漁獲物或漁產品，依遠洋漁業漁獲證明書核發辦法申請漁獲證明書者，應依該辦法規定辦理核銷。</p>	<p>一、現行遠洋魚貨出口業者申報自一百零八年起已全面採用網路辦理，爰刪除現行條文第一項後段文字。</p> <p>二、為督促遠洋魚貨出口業者按規定完成申報，並有效強化申報作業流程之管理，爰修正條文第一項後段增訂未依規定申報者，由主管機關命限期完成補報程序，倘屆期未完成補報，即構成遠洋漁業條例第三十八條第二項所定違反本辦法有關採購銷售漁獲物或漁產品之申報規定情形，應依該項規定，處新臺幣二百萬元以上一千萬元以下罰鍰，並依同條第三項規定，暫停其從事遠洋漁業漁獲物及漁產品出口資格二年以下，或廢止之；另所處罰鍰倘低於漁獲物或漁產品之價值者，依同條第四項規定，按其價值處最高五倍之罰鍰。</p>

<p>第九條 遠洋魚貨出口業者員工達三十人以上者，應設管理小組，員工未滿三十人者，應指定專責人員，負責採購、銷售漁獲物或漁產品行為規範及作業流程之執行管理。</p> <p>前項管理小組人員或專責人員，每年應接受主管機關辦理關於打擊非法、未報告及不受規範漁撈作業之教育訓練至少<u>二</u>小時。</p>	<p>第九條 遠洋魚貨出口業者員工達三十人以上者，應設管理小組，員工未滿三十人者，應指定專責人員，負責採購、銷售漁獲物或漁產品行為規範及作業流程之執行管理。</p> <p>前項管理小組人員或專責人員，每<u>三</u>年應接受主管機關辦理關於打擊非法、未報告及不受規範漁撈作業之教育訓練至少十二小時。</p>	<p>三、第二項未修正。</p> <p>一、第一項未修正。</p> <p>二、考量打擊 IUU 政策已宣導多年，教育訓練應著重宣導國內外修正規範等最新消息，為確保出口業者每年皆接受最新之國內外規範，爰修正第二項教育訓練時數為每年二小時。</p>
<p>第十七條 遠洋魚貨出口業者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主管機關應廢止其出口資格：</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經稽核評等為乙等，且經三次命其限期改善，屆期仍未改善。</li> <li>二、經稽核評等為丙等。</li> <li>三、經濟部國際貿易署廢止其出進口廠商登記。</li> <li>四、停止從事附件一所列漁獲物或漁產品之出口六個月以上。</li> <li>五、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經撤銷、廢止、註銷、解散或歇業。</li> </ol> <p>遠洋魚貨出口業者停止從事附件一所列漁獲物或漁產品之出口，得主動向主管機關申請廢止出口資格，並繳回原領核准證明文件正本。</p>	<p>第十七條 遠洋魚貨出口業者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主管機關應廢止其出口資格：</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經稽核評等為乙等，且經三次命其限期改善，屆期仍未改善。</li> <li>二、經稽核評等為丙等。</li> <li>三、經濟部國際貿易局廢止其出進口廠商登記。</li> <li>四、停止從事附件一所列漁獲物或漁產品之出口六個月以上。</li> <li>五、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經撤銷、廢止、註銷、解散或歇業。</li> </ol> <p>遠洋魚貨出口業者停止從事附件一所列漁獲物或漁產品之出口，得主動向主管機關申請廢止出口資格，並繳回原領核准證明文件正本。</p>	<p>一、修正第一項第三款，理由同修正條文第二條說明一。</p> <p>二、其餘未修正。</p>

第二條附件一遠洋漁業相關業者從事需經主管機關核准始得出口之遠洋漁業漁獲物或漁產品種類一覽表修正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附件一：遠洋魚貨出口業者出口之遠洋漁業漁獲物或漁產品種類一覽表			附件一：遠洋漁業相關業者從事需經主管機關核准始得出口之遠洋漁業漁獲物或漁產品種類一覽表			配合實務需要，修正「0303.59.90.20-1 冷凍旗魚」、「0304.87.00.60-6 冷凍正鰹魚片」、「0304.87.00.99-1 其他冷凍鮪魚魚片」貨品號列及中英文貨名；新增「0303.81.00.52-3 冷凍鋸峰齒鯊」、「0303.81.00.53-2 冷凍馬加鯊」、「0304.87.00.40-1 冷凍長鰹魚片」等15項貨品種類；修正「0304.96.90.90-0 冷凍角鯊及其他鯊魚肉（不論是否經剝細）」、「0307.43.20.90-6 其他冷凍魷魚，但未燻製」及「0307.49.34.90-4 其他燻製魷魚」貨品號列；刪除「0307.43.21.90-5 其他冷凍魷魚（赤魷屬、鎖管屬、太平洋魷屬），但未燻製」；
CCC 號列	貨名(中文)	貨名(英文)	CCC 號列	貨名(中文)	貨名(英文)	
0303.41.00.00-5	冷凍長鰹鮪	Albacore or Longfinned tunas (Thunnus alalunga), frozen	0303.41.00.00-5	冷凍長鰹鮪	Albacore or Longfinned tunas (Thunnus alalunga), frozen	
0303.42.00.00-4	冷凍黃鰹鮪	Yellowfin tunas (Thunnus albacares), frozen	0303.42.00.00-4	冷凍黃鰹鮪	Yellowfin tunas (Thunnus albacares), frozen	
0303.43.00.00-3	冷凍正鰹	Skipjack or stripe-bellied bonito (Euthynnus (Katsuwonus) pelamis), frozen	0303.43.00.00-3	冷凍正鰹	Skipjack or stripe-bellied bonito (Euthynnus (Katsuwonus) pelamis), frozen	
0303.44.00.00-2	冷凍大目鮪	Bigeye tuna (Thunnus obesus), frozen	0303.44.00.00-2	冷凍大目鮪	Bigeye tuna (Thunnus obesus), frozen	
0303.45.00.00-1	冷凍大西洋及太平洋黑鮪	Atlantic and Pacific bluefin tunas, frozen	0303.45.00.00-1	冷凍大西洋及太平洋黑鮪	Atlantic and Pacific bluefin tunas, frozen	
0303.46.00.00-0	冷凍南方黑鮪	Southern bluefin tuna (Thunnus maccoyii), frozen	0303.46.00.00-0	冷凍南方黑鮪	Southern bluefin tuna (Thunnus maccoyii), frozen	
0303.49.00.00-7	其他冷凍鮪魚（鮪屬）	Other tunas (of genus thunnus), frozen	0303.49.00.00-7	其他冷凍鮪魚（鮪屬）	Other tunas (of genus thunnus), frozen	
0303.57.00.00-6	冷凍劍旗魚	Swordfish, frozen	0303.57.00.00-6	冷凍劍旗魚	Swordfish, frozen	
0303.59.10.00-2	冷凍秋刀魚	Pacific Saury, frozen	0303.59.10.00-2	冷凍秋刀魚	Pacific Saury, frozen	
0303.59.90.20-1	冷凍旗魚	Marlins, sailfishes, spearfish, frozen	0303.89.89.41-3	冷凍旗魚（正旗魚科）	Marlins (Istiophoridae family), frozen	
0303.81.00.52-3	冷凍鋸峰齒鯊	Blue shark (Prionace glauca), frozen	0303.81.00.90-7	其他冷凍鯊魚	Dogfish and other sharks, frozen	
0303.81.00.53-2	冷凍馬加鯊	Shortfin mako shark (Isurus oxyrinchus), frozen	0303.92.00.00-3	冷凍鯊魚翅	Shark fins, frozen	
0303.81.00.90-7	其他冷凍鯊魚	Dogfish and other sharks, frozen	0304.84.00.00-2	冷凍劍旗魚魚片	Swordfish fillets, frozen	
0303.89.89.42-2	冷凍鱈魚	Dorado, frozen	0304.87.00.10-7	冷凍大西洋及太平洋黑鮪魚片	Atlantic and Pacific bluefin tunas (Thunnus thynnus, Thunnus orientalis), fillets or steaks, frozen	
0303.92.00.00-3	冷凍鯊魚翅	Shark fins, frozen	0304.87.00.20-5	冷凍南方黑鮪魚片	Southern bluefin tuna (thunnus maccoyii), fillets or steaks, frozen	
0304.84.00.00-2	冷凍劍旗魚魚片	Swordfish fillets, frozen	0304.87.00.30-3	冷凍大目鮪魚片	Bigeye tuna (thunnus obesus), fillets or steaks, frozen	
0304.87.00.10-7	冷凍大西洋及太平洋黑鮪魚片	Atlantic and Pacific bluefin tunas (Thunnus thynnus, Thunnus orientalis), fillets or steaks, frozen	0304.87.00.90-0	其他冷凍鮪魚、正鰹魚片	Other tuna fillets, skipjack or stripe-bellied bonito fillets, frozen	
0304.87.00.20-5	冷凍南方黑鮪魚片	Southern bluefin tuna (thunnus maccoyii), fillets or steaks, frozen	0304.88.00.19-7	冷凍角鯊及其他鯊魚魚片	Dogfish, other sharks, rays and skates fillets, frozen	
0304.87.00.30-3	冷凍大目鮪魚片	Bigeye tuna (thunnus obesus), fillets or steaks, frozen	0304.89.90.21-3	冷凍旗魚片（正旗魚科）	Marlins (Istiophoridae family), fillets or steaks, frozen	
0304.87.00.40-1	冷凍長鰹鮪魚片	Albacore or Longfinned tunas (Thunnus alalunga) fillets, frozen	0304.91.10.00-1	冷凍劍旗魚漿	Frozen Swordfish (Xiphias gladius), minced (surimi)	
0304.87.00.50-8	冷凍黃鰹鮪魚片	Yellowfin tunas (Thunnus albacares) fillets, frozen	0304.91.90.00-4	冷凍之其他劍旗魚肉（不論是否經剝細）	Other swordfish (Xiphias gladius) meat (whether or not minced), frozen	
0304.87.00.60-6	冷凍正鰹魚片	Skipjack or stripe-bellied bonito (Euthynnus (Katsuwonus) pelamis) fillets, frozen	0304.96.10.00-6	冷凍角鯊及其他鯊魚漿	Frozen dogfish and other sharks, minced (surimi)	
0304.87.00.99-1	其他冷凍鮪魚魚片	Other tunas (of genus thunnus) fillets, frozen				
0304.88.00.13-3	冷凍鋸峰齒鯊魚片	Blue shark (Prionace glauca), fillets, frozen				

0304.88.00.14-2	冷凍馬加鯊魚片	Shortfin mako shark ( <i>Isurus oxyrinchus</i> ), fillets, frozen	0304.96.90.00-9	冷凍角鯊及其他鯊魚肉 (不論是否經剝細)	Dogfish and other sharks meat (whether or not minced), frozen	「0307.49.22.10-5 乾魷魚 (赤魷屬、鎖管屬、太平洋魷屬、軟翅仔屬), 但未燻製」, 「0307.49.22.20-3 鹹或浸鹹魷魚 (赤魷屬、鎖管屬、太平洋魷屬、軟翅仔屬), 但未燻製」及「0307.49.23.00-6 其他乾、鹹或浸鹹魷魚, 但未燻製」, 整併為「0307.49.24.00-5 乾、鹹或浸鹹魷魚, 但未燻製」。
0304.88.00.19-7	冷凍角鯊及其他鯊魚魚片	Dogfish, other sharks, rays and skates fillets, frozen	0304.99.90.21-1	冷凍之大西洋及太平洋黑魷魚肉 (不論是否經剝細)	Atlantic and Pacific bluefin tunas ( <i>Thunnus thynnus</i> , <i>Thunnus orientalis</i> ) meat (whether or not minced), frozen	
0304.89.90.21-3	冷凍旗魚片 (正旗魚科)	Marlins ( <i>Istiophoridae</i> family), fillets or steaks, frozen	0304.99.90.22-0	冷凍之南方黑魷魚肉 (不論是否經剝細)	Southern bluefin tuna ( <i>Thunnus maccoyii</i> ) meat (whether or not minced), frozen	
0304.89.90.23-1	冷凍鱈魚片	Dorado, fillets or steaks, frozen	0304.99.90.23-9	冷凍大目魷魚肉 (不論是否經剝細)	Bigeye tuna ( <i>Thunnus obesus</i> ) meat (whether or not minced), frozen	
0304.91.10.00-1	冷凍劍旗魚漿	Frozen swordfish ( <i>Xiphias gladius</i> ), minced (surimi)	0305.39.90.40-0	乾、鹹或浸鹹秋刀魚之切片, 但未燻製	Saury fillets, dried, salted or in brine, but not smoked	
0304.91.90.00-4	冷凍之其他劍旗魚肉 (不論是否經剝細)	Other swordfish ( <i>Xiphias gladius</i> ) meat (whether or not minced), frozen	0305.49.90.30-0	燻製秋刀魚	Saury, smoked	
0304.96.10.00-6	冷凍角鯊及其他鯊魚漿	Frozen dogfish and other sharks, minced (surimi)	0305.69.90.40-3	鹹秋刀魚	Saury, salted or in brine	
0304.96.90.11-6	冷凍鋸峰齒鯊肉 (不論是否經剝碎)	Blue shark ( <i>Prionace glauca</i> ) meat (whether or not minced), frozen	0307.43.21.90-5	其他冷凍魷魚 (赤魷屬、鎖管屬、太平洋魷屬), 但未燻製	Other squid ( <i>Ommastrephes</i> spp., <i>Loligo</i> spp., <i>Nototodarus</i> spp.), frozen, but not smoked	
0304.96.90.12-5	冷凍馬加鯊肉 (不論是否經剝碎)	Shortfin mako shark ( <i>Isurus oxyrinchus</i> ) meat (whether or not minced), frozen	0307.43.29.90-7	其他冷凍魷魚, 但未燻製	Other squid, frozen, but not smoked	
0304.96.90.90-0	冷凍角鯊及其他鯊魚肉 (不論是否經剝細)	Dogfish and other sharks meat (whether or not minced), frozen	0307.49.22.10-5	乾魷魚 (赤魷屬、鎖管屬、太平洋魷屬、軟翅仔屬), 但未燻製	Squid ( <i>Ommastrephes</i> spp., <i>Loligo</i> spp., <i>Nototodarus</i> spp., <i>Sepioteuthis</i> spp.), dried, but not smoked	
0304.99.90.21-1	冷凍之大西洋及太平洋黑魷魚肉 (不論是否經剝細)	Atlantic and Pacific bluefin tunas ( <i>Thunnus thynnus</i> , <i>Thunnus orientalis</i> ) meat (whether or not minced), frozen	0307.49.22.20-3	鹹或浸鹹魷魚 (赤魷屬、鎖管屬、太平洋魷屬、軟翅仔屬), 但未燻製	Squid ( <i>Ommastrephes</i> spp., <i>Loligo</i> spp., <i>Nototodarus</i> spp., <i>Sepioteuthis</i> spp.), salted or in brine, but not smoked	
0304.99.90.22-0	冷凍之南方黑魷魚肉 (不論是否經剝細)	Southern bluefin tuna ( <i>Thunnus maccoyii</i> ) meat (whether or not minced), frozen	0307.49.23.00-6	其他乾、鹹或浸鹹魷魚, 但未燻製	Other squid, dried, salted or in brine, but not smoked	
0304.99.90.23-9	冷凍大目魷魚肉 (不論是否經剝細)	Bigeye tuna ( <i>Thunnus obesus</i> ) meat (whether or not minced), frozen	0307.49.33.00-4	其他燻製魷魚	Other squid, smoked	
0304.99.90.24-8	冷凍長鰭魷魚肉 (不論是否經剝細)	Albacore or Longfinned tunas ( <i>Thunnus alalunga</i> ) meat (whether or not minced), frozen				
0304.99.90.25-7	冷凍黃鰭魷魚肉 (不論是否經剝細)	Yellowfin tunas ( <i>Thunnus albacares</i> ) meat (whether or not minced), frozen				
0304.99.90.29-3	其他冷凍魷魚魚肉 (不論是否經剝細)	Other tunas (of genus <i>thunnus</i> ) meat (whether or not minced), frozen				
0304.99.90.30-0	冷凍正鰹魚肉 (不論是否經剝細)	Skipjack or stripe-bellied bonito meat (whether or not minced), frozen				
0305.39.90.40-0	乾、鹹或浸鹹秋刀魚之切片, 但未燻製	Saury fillets, dried, salted or in brine, but not smoked				
0305.49.90.30-0	燻製秋刀魚	Saury, smoked				
0305.69.90.40-3	鹹秋刀魚	Saury, salted or in brine				
0307.43.20.90-6	其他冷凍魷魚, 但未燻製	Other squid, frozen, but not smoked				
0307.49.24.00-5	乾、鹹或浸鹹魷魚, 但未燻製	Squid, dried, salted or in brine, but not smoked				
0307.49.34.90-4	其他燻製魷魚	Other squid, smoked				

## 第二條附件二遠洋魚貨出口業者核准申請書修正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b>附件二遠洋魚貨出口業者申請書</b>		<b>附件二遠洋魚貨出口業者申請書</b>		一、因應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自一百十二年八月一日起改制為農業部，爰修正機關名稱。 二、配合實務，修正漁業署郵遞區號後三碼及提交申請書之網址。
申請種類	檢附文件說明	申請種類	檢附文件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次核准出口資格	1. 代表人或負責人國民身分證影本。 2. 公司、商業或工廠登記基本資料。 3. 出進口廠商登記基本資料。 4. 業務營運說明書。 5. 採購、銷售行為規範及作業流程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次核准出口資格	1. 代表人或負責人國民身分證影本。 2. 公司、商業或工廠登記基本資料。 3. 出進口廠商登記基本資料。 4. 業務營運說明書。 5. 採購、銷售行為規範及作業流程文件。	
變更核准之記載事項	<input type="checkbox"/> 中文 <input type="checkbox"/> 英文名稱	變更核准之記載事項	<input type="checkbox"/> 中文 <input type="checkbox"/> 英文名稱	
	<input type="checkbox"/> 營業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營業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代表人或負責人	<input type="checkbox"/> 代表人或負責人		
重新核准出口資格 <input type="checkbox"/> 屬本辦法第十八條第一項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屬本辦法第十八條第二項情形。	請參照第一次核准出口資格檢附文件說明辦理。	重新核准出口資格 <input type="checkbox"/> 屬本辦法第十八條第一項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屬本辦法第十八條第二項情形。	請參照第一次核准出口資格檢附文件說明辦理。	
<input type="checkbox"/> 廢止出口資格	1. 停止出口本辦法列管之魚貨之原因說明及相關證明文件影本。 2. 遠洋魚貨出口業者核准證明書正本。	<input type="checkbox"/> 廢止出口資格	1. 停止出口本辦法列管之魚貨之原因說明及相關證明文件影本。 2. 遠洋魚貨出口業者核准證明書正本。	
<input type="checkbox"/> 補發 <input type="checkbox"/> 換發證明文件	1. 補發或換發原因之說明。 2. 遠洋魚貨出口業者核准證明文件正本。但遺失者，免附。	<input type="checkbox"/> 補發 <input type="checkbox"/> 換發證明文件	1. 補發或換發原因之說明。 2. 遠洋魚貨出口業者核准證明文件正本。但遺失者，免附。	
更新聯絡資訊：免附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訊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聯絡人 <input type="checkbox"/> 電話 <input type="checkbox"/> 傳真 <input type="checkbox"/> 電子信箱		更新聯絡資訊：免附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訊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聯絡人 <input type="checkbox"/> 電話 <input type="checkbox"/> 傳真 <input type="checkbox"/> 電子信箱		
此致 <b>農業部漁業署</b>		此致 <b>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b>		
<b>※ 請注意：</b> 1. 本申請書可以郵寄、傳真或網路方式辦理，郵寄地址：100060臺北市中正區和平西路二段100號6樓。傳真號碼：02-23327396, 02-23327397。網址： <a href="https://permit.moa.gov.tw/">https://permit.moa.gov.tw/</a> 。 2. 以下各欄資料，不論新申請、重新申請、變更記載事項或是更新聯絡資訊，均須填寫完整，始予受理。		<b>※ 請注意：</b> 1. 本申請書可以郵寄、傳真或網路方式辦理，郵寄地址：10070臺北市中正區和平西路二段100號6樓。傳真號碼：02-23327396, 02-23327397。網址： <a href="https://permit.coa.gov.tw/">https://permit.coa.gov.tw/</a> 。 2. 以下各欄資料，不論新申請、重新申請、變更記載事項或是更新聯絡資訊，均須填寫完整，始予受理。		
中文名稱：_____（簽章）請加蓋大小章		中文名稱：_____（簽章）請加蓋大小章		

(變更中文名稱者，請加註原中文名稱：\_\_\_\_\_)

英文名稱：\_\_\_\_\_

(變更英文名稱者，請加註原英文名稱：\_\_\_\_\_)

營利事業統一編號：\_\_\_\_\_

代表人或負責人姓名 中文：\_\_\_\_\_ (簽章)

英文：\_\_\_\_\_ (與護照英文姓名一致)

(變更代表人或負責人者，請加註原代表人或負責人中文姓名：\_\_\_\_\_)

營業地址 中文：\_\_\_\_\_

英文：\_\_\_\_\_

通訊地址 中文：\_\_\_\_\_

聯絡人姓名：\_\_\_\_\_ 電話：\_\_\_\_\_ 傳真：\_\_\_\_\_

電子郵件：\_\_\_\_\_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變更中文名稱者，請加註原中文名稱：\_\_\_\_\_)

英文名稱：\_\_\_\_\_

(變更英文名稱者，請加註原英文名稱：\_\_\_\_\_)

營利事業統一編號：\_\_\_\_\_

代表人或負責人姓名 中文：\_\_\_\_\_ (簽章)

英文：\_\_\_\_\_ (與護照英文姓名一致)

(變更代表人或負責人者，請加註原代表人或負責人中文姓名：\_\_\_\_\_)

營業地址 中文：\_\_\_\_\_

英文：\_\_\_\_\_

通訊地址 中文：\_\_\_\_\_

聯絡人姓名：\_\_\_\_\_ 電話：\_\_\_\_\_ 傳真：\_\_\_\_\_

電子郵件：\_\_\_\_\_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第二條附件三業務營運說明書修正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附件三業務營運說明書</p> <p>一、組織：</p> <p>(一) 組織圖 (無組織圖，請略過)</p> <p>(二) 人力配置 (請敘明人數及職稱)</p> <p><input type="checkbox"/>過去無出口本辦法列管魚貨之實績 (勾選本項，免填第二項至第四項內容)</p> <p>二、進銷貨項目 (欄位不足，請自行增列)</p> <table border="1" data-bbox="225 831 1377 1205"> <thead> <tr> <th rowspan="2">貨品名稱</th> <th colspan="3">進貨來源</th> <th colspan="3">銷貨流向</th> </tr> <tr> <th>國產量 (公噸)</th> <th>進口量 (公噸)</th> <th>原產地 國別</th> <th>內銷量 (公噸)</th> <th>外銷量 (公噸)</th> <th>目的地 國別</th> </tr> </thead> <tbody> <tr><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r> <tr><td>合計</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r> <tr><td>比例</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r> </tbody> </table> <p>三、進銷貨廠商</p> <p>(一) 進貨廠商 (欄位不足，請自行增列)</p> <table border="1" data-bbox="225 1390 1377 1722"> <thead> <tr> <th>編號</th> <th>進貨廠商</th> <th>廠商 國別</th> <th>貨品名稱</th> <th>最近三年平均 進貨量(公噸)</th> <th>進貨 比例</th> </tr> </thead> <tbody> <tr><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r> <tr><td>合計</td><td> </td><td> </td><td> </td><td> </td><td>100%</td></tr> </tbody> </table> <p>(二) 銷貨廠商 (欄位不足，請自行增列)</p> <table border="1" data-bbox="225 1789 1377 1881"> <thead> <tr> <th>編號</th> <th>銷貨廠商</th> <th>廠商 國別</th> <th>貨品名稱</th> <th>最近三年平均銷 貨量(公噸)</th> <th>銷貨 比例</th> </tr> </thead> <tbody> <tr><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r> </tbody> </table>	貨品名稱	進貨來源			銷貨流向			國產量 (公噸)	進口量 (公噸)	原產地 國別	內銷量 (公噸)	外銷量 (公噸)	目的地 國別																													合計							比例							編號	進貨廠商	廠商 國別	貨品名稱	最近三年平均 進貨量(公噸)	進貨 比例																															合計					100%	編號	銷貨廠商	廠商 國別	貨品名稱	最近三年平均銷 貨量(公噸)	銷貨 比例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附件三業務營運說明書</p> <p>一、組織：</p> <p>(一) 組織圖 (無組織圖，請略過)</p> <p>(二) 人力配置 (請敘明人數及職稱)</p> <p><input type="checkbox"/>過去無出口本辦法列管魚貨之實績 (勾選本項，免填第二項至第四項內容)</p> <p>二、進銷貨項目 (欄位不足，請自行增列)</p> <table border="1" data-bbox="1463 831 2614 1205"> <thead> <tr> <th rowspan="2">貨品名稱</th> <th colspan="3">進貨來源</th> <th colspan="3">銷貨流向</th> </tr> <tr> <th>國產量 (公噸)</th> <th>進口量 (公噸)</th> <th>原產地 國別</th> <th>內銷量 (公噸)</th> <th>外銷量 (公噸)</th> <th>目的地 國別</th> </tr> </thead> <tbody> <tr><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r> <tr><td>合計</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r> <tr><td>比例</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r> </tbody> </table> <p>三、進銷貨廠商</p> <p>(一) 進貨廠商 (欄位不足，請自行增列)</p> <table border="1" data-bbox="1463 1390 2614 1722"> <thead> <tr> <th>編號</th> <th>進貨廠商</th> <th>廠商 國別</th> <th>貨品名稱</th> <th>最近三年平均 進貨量(公噸)</th> <th>進貨 比例</th> </tr> </thead> <tbody> <tr><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r> <tr><td>合計</td><td> </td><td> </td><td> </td><td> </td><td>100%</td></tr> </tbody> </table> <p>(二) 銷貨廠商 (欄位不足，請自行增列)</p> <table border="1" data-bbox="1463 1789 2614 1881"> <thead> <tr> <th>編號</th> <th>銷貨廠商</th> <th>廠商 國別</th> <th>貨品名稱</th> <th>最近三年平均銷 貨量(公噸)</th> <th>銷貨 比例</th> </tr> </thead> <tbody> <tr><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r> </tbody> </table>	貨品名稱	進貨來源			銷貨流向			國產量 (公噸)	進口量 (公噸)	原產地 國別	內銷量 (公噸)	外銷量 (公噸)	目的地 國別																													合計							比例							編號	進貨廠商	廠商 國別	貨品名稱	最近三年平均 進貨量(公噸)	進貨 比例																															合計					100%	編號	銷貨廠商	廠商 國別	貨品名稱	最近三年平均銷 貨量(公噸)	銷貨 比例																																					<p>修正第四項 風險管理有 關出口量內 容部分文 字。</p>
貨品名稱		進貨來源			銷貨流向																																																																																																																																																																																																																																																																																			
	國產量 (公噸)	進口量 (公噸)	原產地 國別	內銷量 (公噸)	外銷量 (公噸)	目的地 國別																																																																																																																																																																																																																																																																																		
合計																																																																																																																																																																																																																																																																																								
比例																																																																																																																																																																																																																																																																																								
編號	進貨廠商	廠商 國別	貨品名稱	最近三年平均 進貨量(公噸)	進貨 比例																																																																																																																																																																																																																																																																																			
合計					100%																																																																																																																																																																																																																																																																																			
編號	銷貨廠商	廠商 國別	貨品名稱	最近三年平均銷 貨量(公噸)	銷貨 比例																																																																																																																																																																																																																																																																																			
貨品名稱	進貨來源			銷貨流向																																																																																																																																																																																																																																																																																				
	國產量 (公噸)	進口量 (公噸)	原產地 國別	內銷量 (公噸)	外銷量 (公噸)	目的地 國別																																																																																																																																																																																																																																																																																		
合計																																																																																																																																																																																																																																																																																								
比例																																																																																																																																																																																																																																																																																								
編號	進貨廠商	廠商 國別	貨品名稱	最近三年平均 進貨量(公噸)	進貨 比例																																																																																																																																																																																																																																																																																			
合計					100%																																																																																																																																																																																																																																																																																			
編號	銷貨廠商	廠商 國別	貨品名稱	最近三年平均銷 貨量(公噸)	銷貨 比例																																																																																																																																																																																																																																																																																			

	合計				100%

四、風險管理

項目	內容	請勾選
遵從紀錄	過去一年內有本條例第十三條第一項第十一款、第十四款、第十五款、第十七款至第十九款重大違規行為之一或過去三年內有一般違規紀錄逾三次	
	過去三年內有本條例第十三條第一項第十一款、第十四款、第十五款、第十七款至第十九款重大違規行為之一或一般違規紀錄，或過去五年內有一般違規紀錄逾三次	
	過去三年曾接受稽核，評等為丙等	
	過去三年曾接受稽核，評等為乙等	
	過去三年曾接受稽核，評等為甲等，或過去三年未被稽核	
	過去三年曾接受稽核，評等為優等	
魚貨來源	國際漁業組織實施貿易制裁國家受制裁之漁獲物或漁產品，或來自本條例第十三條第二項公告之非法、未報告及不受規範（IUU）漁撈作業漁船名單之漁船，或設籍於歐盟公告之打擊 IUU 漁業不合作(紅牌)國家之漁船	
	遠洋漁業條例違規處分名單漁船	
	非我國籍漁船	
	持有遠洋漁業作業許可之我國籍漁船	
供應商	非我國籍漁船（漁業公司）、外國廠商	
	我國籍漁船（漁業公司）、我國廠商但非遠洋魚貨出口業者	
	遠洋魚貨出口業者	
交易魚種	黑魷、南方黑魷	
	大目魷、黃鰭魷、長鰭魷、劍旗魚	
	正鰹、鯊魚、其他旗魚	
	阿根廷魷魚、美洲大赤魷、北太平洋赤魷、秋刀魚	
	鯊魚翅	
銷售模式	直接從海外出口本辦法附件一所列遠洋漁業漁獲物或漁產品	
	從臺灣出口本辦法附件一所列遠洋漁業漁獲物或漁產品	
	在臺灣銷售本辦法附件一所列遠洋漁業漁獲物或漁產品	
出口量	出口本辦法附件一所列遠洋漁業漁獲物或漁產品，且前一年度出口量逾十萬公噸	
	出口本辦法附件一所列遠洋漁業漁獲物或漁產品，且前一年度出口量逾一萬公噸，十萬公噸以下	
	出口本辦法附件一所列遠洋漁業漁獲物或漁產品，且前一年度出口	

	合計				100%

四、風險管理

項目	內容	請勾選
遵從紀錄	過去一年內有本條例第十三條第一項第十一款、第十四款、第十五款、第十七款至第十九款重大違規行為之一或過去三年內有一般違規紀錄逾三次	
	過去三年內有本條例第十三條第一項第十一款、第十四款、第十五款、第十七款至第十九款重大違規行為之一或一般違規紀錄，或過去五年內有一般違規紀錄逾三次	
	過去三年曾接受稽核，評等為丙等	
	過去三年曾接受稽核，評等為乙等	
	過去三年曾接受稽核，評等為甲等，或過去三年未被稽核	
	過去三年曾接受稽核，評等為優等	
魚貨來源	國際漁業組織實施貿易制裁國家受制裁之漁獲物或漁產品，或來自本條例第十三條第二項公告之非法、未報告及不受規範（IUU）漁撈作業漁船名單之漁船，或設籍於歐盟公告之打擊 IUU 漁業不合作(紅牌)國家之漁船	
	遠洋漁業條例違規處分名單漁船	
	非我國籍漁船	
	持有遠洋漁業作業許可之我國籍漁船	
供應商	非我國籍漁船（漁業公司）、外國廠商	
	我國籍漁船（漁業公司）、我國廠商但非遠洋魚貨出口業者	
	遠洋魚貨出口業者	
交易魚種	黑魷、南方黑魷	
	大目魷、黃鰭魷、長鰭魷、劍旗魚	
	正鰹、鯊魚、其他旗魚	
	阿根廷魷魚、美洲大赤魷、北太平洋赤魷、秋刀魚	
	鯊魚翅	
銷售模式	直接從海外出口本辦法附件一所列遠洋漁業漁獲物或漁產品	
	從臺灣出口本辦法附件一所列遠洋漁業漁獲物或漁產品	
	在臺灣銷售本辦法附件一所列遠洋漁業漁獲物或漁產品	
出口量	出口本辦法附件一所列遠洋漁業漁獲物或漁產品，且前一年度出口量逾十萬公噸	
	出口本辦法附件一所列遠洋漁業漁獲物或漁產品之出口，且前一年度出口量逾一萬公噸，十萬公噸以下	
	出口本辦法附件一所列遠洋漁業漁獲物或漁產品，且前一年度出口	

	量逾一千公噸，一萬公噸以下			量逾一千公噸，一萬公噸以下		
	出口本辦法附件一所列遠洋漁業漁獲物或漁產品，且前一年度出口量一千公噸以下			出口本辦法附件一所列遠洋漁業漁獲物或漁產品，且前一年度出口量一千公噸以下		
市場 (銷貨目的地)	歐盟			歐盟		
	美國、日本			美國、日本		
	歐盟、美國、日本以外其他國家			歐盟、美國、日本以外其他國家		

第八條附件四遠洋漁業漁獲物或漁產品採購、銷售及庫存資料申報項目修正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p>附件四遠洋漁業漁獲物或漁產品採購、銷售及庫存資料申報項目</p> <p>一、銷貨資料：(★為必填)</p> <p>(一) 銷售合約號碼</p> <p>(二) 銷貨批號★</p> <p>(三) 銷貨廠商★</p> <p>(四) 銷貨日期★</p> <p>(五) 出口報單號碼 (從臺灣出口為必填)</p> <p>(六) 出口報單項次 (從臺灣出口為必填)</p> <p>(七) 貨品名稱★</p> <p>(八) 貨品號列★</p> <p>(九) 漁獲證明書號碼</p> <p>(十) 再出口證明書號碼</p> <p>(十一) 輸入國★</p> <p>(十二) 銷貨量 (公斤) ★</p> <p>二、進貨資料：(★為必填)</p> <p>(一) 採購合約號碼</p> <p>(二) 進貨批號★</p> <p>(三) 進貨廠商★</p> <p>(四) 進貨日期★</p> <p>(五) 進口報單號碼 (進口臺灣為必填)</p> <p>(六) 貨品名稱★</p> <p>(七) 貨品號列★</p>	<p>附件四遠洋漁業漁獲物或漁產品採購、銷售及庫存資料申報項目</p> <p>一、銷貨資料：(★為必填)</p> <p>(一) 銷售合約號碼</p> <p>(二) 銷貨批號★</p> <p>(三) 銷貨廠商★</p> <p>(四) 銷貨日期★</p> <p>(五) 出口報單號碼 (從臺灣出口為必填)</p> <p>(六) 出口報單項次 (從臺灣出口為必填)</p> <p>(七) 貨品名稱★</p> <p>(八) 貨品號列★</p> <p>(九) 漁獲證明書號碼</p> <p>(十) 再出口證明書號碼</p> <p>(十一) 輸入國★</p> <p>(十二) 銷貨量 (公斤) ★</p> <p>二、進貨資料：(★為必填)</p> <p>(一) 採購合約號碼</p> <p>(二) 進貨批號★</p> <p>(三) 進貨廠商★</p> <p>(四) 進貨日期★</p> <p>(五) 進口報單號碼 (進口臺灣為必填)</p> <p>(六) 貨品名稱★</p> <p>(七) 貨品號列★</p>	<p>本附件未修正。</p>

<p>(八) 捕撈漁船所屬船籍國★</p> <p>(九) 進貨量 (公斤) ★</p> <p>三、進貨使用及庫存資料:(★為必填)</p> <p>(一) 本次使用量 (公斤) ★</p> <p>(二) 累計使用量 (公斤) ★</p> <p>(三) 剩餘量 (公斤) ★</p>	<p>(八) 捕撈漁船所屬船籍國★</p> <p>(九) 進貨量 (公斤) ★</p> <p>三、進貨使用及庫存資料:(★為必填)</p> <p>(一) 本次使用量 (公斤) ★</p> <p>(二) 累計使用量 (公斤) ★</p> <p>(三) 剩餘量 (公斤) ★</p>	
---------------------------------------------------------------------------------------------------------------------------------------------	---------------------------------------------------------------------------------------------------------------------------------------------	--

第十一條附件五稽核項目及基準修正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附件五稽核項目及基準</p> <p>項目一、採購、銷售漁獲物或漁產品行為規範</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基準</th> </tr> </thead> <tbody> <tr> <td>(一) 遠洋魚貨出口業者應遵守之事項：</td> </tr> <tr> <td>1. 漁獲物或漁產品為國際漁業組織所管理之魚種（如附錄）者，確保該漁獲物或漁產品係來自列名國際漁業組織核准作業之漁船</td> </tr> <tr> <td>2. 確保漁獲物或漁產品非來自本條例第十三條第二項公告之非法、未報告及不受規範漁撈作業漁船名單之漁船。</td> </tr> <tr> <td>3. 確保漁獲物或漁產品非國際漁業組織實施貿易制裁國家受制裁之漁獲物或漁產品。</td> </tr> <tr> <td>4. 確保漁獲物或漁產品之我國籍供貨漁船未有違反本條例第十三條第一項規定之情形。</td> </tr> <tr> <td>5. 確保漁獲物或漁產品之非我國籍供貨漁船，未有違反船籍國法令規定或養護管理措施之情形。</td> </tr> <tr> <td>6. 確保採購、運送、倉儲、加工或銷售之漁獲物或漁產品來源合法且可追溯。</td> </tr> <tr> <td>7. 訂定自行發現、客戶通知或主管機關通知漁獲物或漁產品涉及非法、未報告及不受規範漁撈作業時之標準處理程序，包括接獲通知、自動通報、停止或暫緩交易或賠償等處理方式。</td> </tr> <tr> <td>8. 設置管理小組或指定專責人員，督導行為規範及作業流程之確實執行。</td> </tr> <tr> <td>(1) 遠洋魚貨出口業者員工達三十人以上者，應設管理小組，員工未滿三十人者，應指定專責人員。</td> </tr> <tr> <td>(2) 管理小組人員或專責人員，每年應接受主管機關或其委託之機構辦理關於打擊非法、未報告及不受規範漁撈作業之法規教育訓練至少二小時。</td> </tr> <tr> <td>(3) 遠洋魚貨出口業者應遵守所制定之行為規範及作業流程，每年至少執行自行查核一次。</td> </tr> <tr> <td>9. 保存每批次漁獲物或漁產品採購、銷售資料、查核表單、每年自行查核報告及教育訓練紀錄至少五年。</td> </tr> <tr> <td>(二) 採購、銷售之漁獲物或漁產品符合貿易相對國有關進口魚貨生產、倉儲及加工廠場衛生之規定。</td> </tr> </tbody> </table>	基準	(一) 遠洋魚貨出口業者應遵守之事項：	1. 漁獲物或漁產品為國際漁業組織所管理之魚種（如附錄）者，確保該漁獲物或漁產品係來自列名國際漁業組織核准作業之漁船	2. 確保漁獲物或漁產品非來自本條例第十三條第二項公告之非法、未報告及不受規範漁撈作業漁船名單之漁船。	3. 確保漁獲物或漁產品非國際漁業組織實施貿易制裁國家受制裁之漁獲物或漁產品。	4. 確保漁獲物或漁產品之我國籍供貨漁船未有違反本條例第十三條第一項規定之情形。	5. 確保漁獲物或漁產品之非我國籍供貨漁船，未有違反船籍國法令規定或養護管理措施之情形。	6. 確保採購、運送、倉儲、加工或銷售之漁獲物或漁產品來源合法且可追溯。	7. 訂定自行發現、客戶通知或主管機關通知漁獲物或漁產品涉及非法、未報告及不受規範漁撈作業時之標準處理程序，包括接獲通知、自動通報、停止或暫緩交易或賠償等處理方式。	8. 設置管理小組或指定專責人員，督導行為規範及作業流程之確實執行。	(1) 遠洋魚貨出口業者員工達三十人以上者，應設管理小組，員工未滿三十人者，應指定專責人員。	(2) 管理小組人員或專責人員，每年應接受主管機關或其委託之機構辦理關於打擊非法、未報告及不受規範漁撈作業之法規教育訓練至少二小時。	(3) 遠洋魚貨出口業者應遵守所制定之行為規範及作業流程，每年至少執行自行查核一次。	9. 保存每批次漁獲物或漁產品採購、銷售資料、查核表單、每年自行查核報告及教育訓練紀錄至少五年。	(二) 採購、銷售之漁獲物或漁產品符合貿易相對國有關進口魚貨生產、倉儲及加工廠場衛生之規定。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附件五稽核項目及基準</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版本日期：107年8月7日</p> <p>項目一、採購、銷售漁獲物或漁產品行為規範</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基準</th> </tr> </thead> <tbody> <tr> <td>(一) 遠洋魚貨出口業者應遵守之事項：</td> </tr> <tr> <td>1. 漁獲物或漁產品為國際漁業組織所管理之魚種（如附錄）者，確保該漁獲物或漁產品係來自列名國際漁業組織核准作業之漁船</td> </tr> <tr> <td>2. 確保漁獲物或漁產品非來自本條例第十三條第二項公告之非法、未報告及不受規範漁撈作業漁船名單之漁船。</td> </tr> <tr> <td>3. 確保漁獲物或漁產品非國際漁業組織實施貿易制裁國家受制裁之漁獲物或漁產品。</td> </tr> <tr> <td>4. 確保漁獲物或漁產品之我國籍供貨漁船未有違反本條例第十三條第一項規定之情形。</td> </tr> <tr> <td>5. 確保漁獲物或漁產品之非我國籍供貨漁船，未有違反船籍國法令規定或養護管理措施之情形。</td> </tr> <tr> <td>6. 確保採購、運送、倉儲、加工或銷售之漁獲物或漁產品來源合法且可追溯。</td> </tr> <tr> <td>7. 訂定自行發現、客戶通知或主管機關通知漁獲物或漁產品涉及非法、未報告及不受規範漁撈作業時之標準處理程序，包括接獲通知、自動通報、停止或暫緩交易或賠償等處理方式。</td> </tr> <tr> <td>8. 設置管理小組或指定專責人員，督導行為規範及作業流程之確實執行。</td> </tr> <tr> <td>(1) 遠洋魚貨出口業者員工達三十人以上者，應設管理小組，員工未滿三十人者，應指定專責人員。</td> </tr> <tr> <td>(2) 管理小組人員或專責人員，每三年應接受主管機關或其委託之機構辦理關於打擊非法、未報告及不受規範漁撈作業之法規教育訓練至少十二小時。</td> </tr> <tr> <td>(3) 遠洋魚貨出口業者應遵守所制定之行為規範及作業流程，每年至少執行自行查核一次。</td> </tr> <tr> <td>9. 保存每批次漁獲物或漁產品採購、銷售資料、查核表單、每年自行查核報告及教育訓練紀錄至少五年。</td> </tr> <tr> <td>(二) 採購、銷售之漁獲物或漁產品符合貿易相對國有關進口魚貨生產、倉儲及加工廠場衛生之規定。</td> </tr> </tbody> </table>	基準	(一) 遠洋魚貨出口業者應遵守之事項：	1. 漁獲物或漁產品為國際漁業組織所管理之魚種（如附錄）者，確保該漁獲物或漁產品係來自列名國際漁業組織核准作業之漁船	2. 確保漁獲物或漁產品非來自本條例第十三條第二項公告之非法、未報告及不受規範漁撈作業漁船名單之漁船。	3. 確保漁獲物或漁產品非國際漁業組織實施貿易制裁國家受制裁之漁獲物或漁產品。	4. 確保漁獲物或漁產品之我國籍供貨漁船未有違反本條例第十三條第一項規定之情形。	5. 確保漁獲物或漁產品之非我國籍供貨漁船，未有違反船籍國法令規定或養護管理措施之情形。	6. 確保採購、運送、倉儲、加工或銷售之漁獲物或漁產品來源合法且可追溯。	7. 訂定自行發現、客戶通知或主管機關通知漁獲物或漁產品涉及非法、未報告及不受規範漁撈作業時之標準處理程序，包括接獲通知、自動通報、停止或暫緩交易或賠償等處理方式。	8. 設置管理小組或指定專責人員，督導行為規範及作業流程之確實執行。	(1) 遠洋魚貨出口業者員工達三十人以上者，應設管理小組，員工未滿三十人者，應指定專責人員。	(2) 管理小組人員或專責人員，每三年應接受主管機關或其委託之機構辦理關於打擊非法、未報告及不受規範漁撈作業之法規教育訓練至少十二小時。	(3) 遠洋魚貨出口業者應遵守所制定之行為規範及作業流程，每年至少執行自行查核一次。	9. 保存每批次漁獲物或漁產品採購、銷售資料、查核表單、每年自行查核報告及教育訓練紀錄至少五年。	(二) 採購、銷售之漁獲物或漁產品符合貿易相對國有關進口魚貨生產、倉儲及加工廠場衛生之規定。	<p>一、配合法制作業，刪除版本日期。</p> <p>二、修正項目一之（一）第八點教育訓練時數，理由同修正條文第九條修正說明一。</p>
基準																																
(一) 遠洋魚貨出口業者應遵守之事項：																																
1. 漁獲物或漁產品為國際漁業組織所管理之魚種（如附錄）者，確保該漁獲物或漁產品係來自列名國際漁業組織核准作業之漁船																																
2. 確保漁獲物或漁產品非來自本條例第十三條第二項公告之非法、未報告及不受規範漁撈作業漁船名單之漁船。																																
3. 確保漁獲物或漁產品非國際漁業組織實施貿易制裁國家受制裁之漁獲物或漁產品。																																
4. 確保漁獲物或漁產品之我國籍供貨漁船未有違反本條例第十三條第一項規定之情形。																																
5. 確保漁獲物或漁產品之非我國籍供貨漁船，未有違反船籍國法令規定或養護管理措施之情形。																																
6. 確保採購、運送、倉儲、加工或銷售之漁獲物或漁產品來源合法且可追溯。																																
7. 訂定自行發現、客戶通知或主管機關通知漁獲物或漁產品涉及非法、未報告及不受規範漁撈作業時之標準處理程序，包括接獲通知、自動通報、停止或暫緩交易或賠償等處理方式。																																
8. 設置管理小組或指定專責人員，督導行為規範及作業流程之確實執行。																																
(1) 遠洋魚貨出口業者員工達三十人以上者，應設管理小組，員工未滿三十人者，應指定專責人員。																																
(2) 管理小組人員或專責人員，每年應接受主管機關或其委託之機構辦理關於打擊非法、未報告及不受規範漁撈作業之法規教育訓練至少二小時。																																
(3) 遠洋魚貨出口業者應遵守所制定之行為規範及作業流程，每年至少執行自行查核一次。																																
9. 保存每批次漁獲物或漁產品採購、銷售資料、查核表單、每年自行查核報告及教育訓練紀錄至少五年。																																
(二) 採購、銷售之漁獲物或漁產品符合貿易相對國有關進口魚貨生產、倉儲及加工廠場衛生之規定。																																
基準																																
(一) 遠洋魚貨出口業者應遵守之事項：																																
1. 漁獲物或漁產品為國際漁業組織所管理之魚種（如附錄）者，確保該漁獲物或漁產品係來自列名國際漁業組織核准作業之漁船																																
2. 確保漁獲物或漁產品非來自本條例第十三條第二項公告之非法、未報告及不受規範漁撈作業漁船名單之漁船。																																
3. 確保漁獲物或漁產品非國際漁業組織實施貿易制裁國家受制裁之漁獲物或漁產品。																																
4. 確保漁獲物或漁產品之我國籍供貨漁船未有違反本條例第十三條第一項規定之情形。																																
5. 確保漁獲物或漁產品之非我國籍供貨漁船，未有違反船籍國法令規定或養護管理措施之情形。																																
6. 確保採購、運送、倉儲、加工或銷售之漁獲物或漁產品來源合法且可追溯。																																
7. 訂定自行發現、客戶通知或主管機關通知漁獲物或漁產品涉及非法、未報告及不受規範漁撈作業時之標準處理程序，包括接獲通知、自動通報、停止或暫緩交易或賠償等處理方式。																																
8. 設置管理小組或指定專責人員，督導行為規範及作業流程之確實執行。																																
(1) 遠洋魚貨出口業者員工達三十人以上者，應設管理小組，員工未滿三十人者，應指定專責人員。																																
(2) 管理小組人員或專責人員，每三年應接受主管機關或其委託之機構辦理關於打擊非法、未報告及不受規範漁撈作業之法規教育訓練至少十二小時。																																
(3) 遠洋魚貨出口業者應遵守所制定之行為規範及作業流程，每年至少執行自行查核一次。																																
9. 保存每批次漁獲物或漁產品採購、銷售資料、查核表單、每年自行查核報告及教育訓練紀錄至少五年。																																
(二) 採購、銷售之漁獲物或漁產品符合貿易相對國有關進口魚貨生產、倉儲及加工廠場衛生之規定。																																

項目二、採購、銷售漁獲物或漁產品作業流程	
基準	
(一) 確保採購之漁獲物或漁產品來源合法且可追溯：	
1.	漁獲物或漁產品為國際漁業組織所管理之魚種（如附錄）者，確保該漁獲物或漁產品係來自列名國際漁業組織核准作業之漁船。*
2.	確保漁獲物或漁產品非來自本條例第十三條第二項公告之非法、未報告及不受規範漁撈作業漁船名單之漁船。*
3.	確保漁獲物或漁產品非國際漁業組織實施貿易制裁國家受制裁之漁獲物或漁產品。*
4.	確保漁獲物或漁產品之我國籍供貨漁船未有違反本條例第十三條第一項規定之情形。*
5.	確保漁獲物或漁產品之非我國籍供貨漁船，未有違反船籍國法令規定或養護管理措施之情形。*
6.	供貨漁船依國際漁業組織通過之養護管理措施，取得國際海事組織（IMO）船舶識別號碼或勞氏（LR）登記號碼。*
7.	確保輸銷歐盟漁獲物或漁產品之供貨漁船所屬船籍國，為依歐盟第1005/2008號打擊 IUU 漁撈作業法規第20條通知核可之國家，且非歐盟公告之不合作第三國。
8.	確保漁獲物或漁產品輸銷歐盟、越南、俄羅斯、中國大陸、巴西等貿易相對國，符合該等國家生產廠場衛生規定。
9.	保存每批次漁獲物或漁產品採購資料及查核表單至少五年。
(二) 確保運送之漁獲物或漁產品來源合法且可追溯：	
1.	載運漁獲物或漁產品之我國籍漁船或非我國籍運搬船，非來自本條例第十三條第二項公告之非法、未報告及不受規範漁撈作業漁船名單之漁船。*
2.	保存每批次漁獲物或漁產品採購、銷售之運送單據及查核表單至少五年。
(三) 確保倉儲之漁獲物或漁產品來源合法且可追溯：	
1.	確保輸銷歐盟之漁獲物或漁產品，符合歐盟倉儲廠場衛生規定。
2.	確保倉儲廠建立漁獲物或漁產品庫存管理方式，包括詳細記載入出庫之原料、成品及數量、入出庫日期、置放區域、供貨漁船、作業漁場、漁撈日期等資訊。
3.	保存每批次漁獲物或漁產品倉儲紀錄及查核表單至少五年。
(四) 確保加工之漁獲物或漁產品來源合法且可追溯：	
1.	確保輸銷歐盟、越南、俄羅斯、中國大陸、巴西等貿易相對國之漁獲物或漁產品，符合該等國家加工廠場衛生規定。
2.	使用進口原料加工製成之漁產品輸銷歐盟，進口原料應取得輸出國主管機關所核發之衛生證明書（EUHC），及供貨漁船所屬船籍國主管機關所核發之輸歐盟漁獲證明書（EUCC）。

項目二、採購、銷售漁獲物或漁產品作業流程	
基準	
(一) 確保採購之漁獲物或漁產品來源合法且可追溯：	
1.	漁獲物或漁產品為國際漁業組織所管理之魚種（如附錄）者，確保該漁獲物或漁產品係來自列名國際漁業組織核准作業之漁船。*
2.	確保漁獲物或漁產品非來自本條例第十三條第二項公告之非法、未報告及不受規範漁撈作業漁船名單之漁船。*
3.	確保漁獲物或漁產品非國際漁業組織實施貿易制裁國家受制裁之漁獲物或漁產品。*
4.	確保漁獲物或漁產品之我國籍供貨漁船未有違反本條例第十三條第一項規定之情形。*
5.	確保漁獲物或漁產品之非我國籍供貨漁船，未有違反船籍國法令規定或養護管理措施之情形。*
6.	供貨漁船依國際漁業組織通過之養護管理措施，取得國際海事組織（IMO）船舶識別號碼或勞氏（LR）登記號碼。*
7.	確保輸銷歐盟漁獲物或漁產品之供貨漁船所屬船籍國，為依歐盟第1005/2008號打擊 IUU 漁撈作業法規第20條通知核可之國家，且非歐盟公告之不合作第三國。
8.	確保漁獲物或漁產品輸銷歐盟、越南、俄羅斯、中國大陸、巴西等貿易相對國，符合該等國家生產廠場衛生規定。
9.	保存每批次漁獲物或漁產品採購資料及查核表單至少五年。
(二) 確保運送之漁獲物或漁產品來源合法且可追溯：	
1.	載運漁獲物或漁產品之我國籍漁船或非我國籍運搬船，非來自本條例第十三條第二項公告之非法、未報告及不受規範漁撈作業漁船名單之漁船。*
2.	保存每批次漁獲物或漁產品採購、銷售之運送單據及查核表單至少五年。
(三) 確保倉儲之漁獲物或漁產品來源合法且可追溯：	
1.	確保輸銷歐盟之漁獲物或漁產品，符合歐盟倉儲廠場衛生規定。
2.	確保倉儲廠建立漁獲物或漁產品庫存管理方式，包括詳細記載入出庫之原料、成品及數量、入出庫日期、置放區域、供貨漁船、作業漁場、漁撈日期等資訊。
3.	保存每批次漁獲物或漁產品倉儲紀錄及查核表單至少五年。
(四) 確保加工之漁獲物或漁產品來源合法且可追溯：	
1.	確保輸銷歐盟、越南、俄羅斯、中國大陸、巴西等貿易相對國之漁獲物或漁產品，符合該等國家加工廠場衛生規定。
2.	使用進口原料加工製成之漁產品輸銷歐盟，進口原料應取得輸出國主管機關所核發之衛生證明書（EUHC），及供貨漁船所屬船籍國主管機關所核發之輸歐盟漁獲證明書（EUCC）。

3. 確保加工廠建立漁獲物或漁產品庫存管理方式，包括詳細記載入出庫之原料、成品及數量、入出庫日期、置放區域、供貨漁船、作業漁場、漁撈日期、原料魚使用量及成品製成量等資訊。
4. 確保加工廠詳細記載相關權責機關規定之漁獲物來源聲明書及出售流程紀錄表，以清楚辨識漁獲物來源及成品出貨量。
5. 保存每批次漁獲物或漁產品加工紀錄及查核表單至少五年。
(五) 確保銷售之漁獲物或漁產品來源合法且可追溯：
1. 遠洋魚貨出口業者依本辦法規定申報附件一所列遠洋漁業漁獲物或漁產品之採購、銷售及庫存之漁獲物或漁產品資料。*
2. 遠洋魚貨出口業者銷售之遠洋漁業漁獲物或漁產品，依遠洋漁業漁獲證明書核發辦法申請漁獲證明書者，應依該辦法規定辦理核銷。*
3. 保存每批次漁獲物或漁產品銷售資料至少五年。

附註：標示\*代表主要缺失，未標示\*代表次要缺失。

附錄：國際漁業組織管理之魚種

國際漁業組織	管理之魚種
中西太平洋漁業委員會(WCPFC)	高度洄游魚類(秋刀魚除外)
美洲熱帶鮪魚委員會(IATTC)	鮪類及類鮪類
國際大西洋鮪類資源保育委員會(ICCAT)	鮪類及類鮪類
印度洋鮪類委員會(IOTC)	黃鰭鮪、正鰹、大目鮪、長鰭鮪、南方黑鮪、長腰鮪、巴鰹、扁花鰹、圓花鰹、土拖鰹、白腹鰹、黑皮旗魚、白皮旗魚、紅肉旗魚、兩傘旗魚、劍旗魚
南方黑鮪保育委員會(CCSBT)	南方黑鮪
南太平洋區域漁業管理組織(SPRFMO)	其他國際漁業組織尚未涵蓋之非高度洄游魚類(非鮪類)
北太平洋漁業委員會(NPFC)	北太平洋公海底層漁業及其他國際漁業組織尚未涵蓋之魚種

3. 確保加工廠建立漁獲物或漁產品庫存管理方式，包括詳細記載入出庫之原料、成品及數量、入出庫日期、置放區域、供貨漁船、作業漁場、漁撈日期、原料魚使用量及成品製成量等資訊。
4. 確保加工廠詳細記載相關權責機關規定之漁獲物來源聲明書及出售流程紀錄表，以清楚辨識漁獲物來源及成品出貨量。
5. 保存每批次漁獲物或漁產品加工紀錄及查核表單至少五年。
(五) 確保銷售之漁獲物或漁產品來源合法且可追溯：
1. 遠洋魚貨出口業者依本辦法規定申報附件一所列遠洋漁業漁獲物或漁產品之採購、銷售及庫存之漁獲物或漁產品資料。*
2. 遠洋魚貨出口業者銷售之遠洋漁業漁獲物或漁產品，依遠洋漁業漁獲證明書核發辦法申請漁獲證明書者，應依該辦法規定辦理核銷。*
3. 保存每批次漁獲物或漁產品銷售資料至少五年。

附註：標示\*代表主要缺失，未標示\*代表次要缺失。

附錄：國際漁業組織管理之魚種

國際漁業組織	管理之魚種
中西太平洋漁業委員會(WCPFC)	高度洄游魚類(秋刀魚除外)
美洲熱帶鮪魚委員會(IATTC)	鮪類及類鮪類
國際大西洋鮪類資源保育委員會(ICCAT)	鮪類及類鮪類
印度洋鮪類委員會(IOTC)	黃鰭鮪、正鰹、大目鮪、長鰭鮪、南方黑鮪、長腰鮪、巴鰹、扁花鰹、圓花鰹、土拖鰹、白腹鰹、黑皮旗魚、白皮旗魚、紅肉旗魚、兩傘旗魚、劍旗魚
南方黑鮪保育委員會(CCSBT)	南方黑鮪
南太平洋區域漁業管理組織(SPRFMO)	其他國際漁業組織尚未涵蓋之非高度洄游魚類(非鮪類)
北太平洋漁業委員會(NPFC)	北太平洋公海底層漁業及其他國際漁業組織尚未涵蓋之魚種

第十二條附件六風險基準表修正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附件六風險基準表			附件六風險基準表			
項目	基準	積分	項目	基準	積分	修正出口量 項目內容部 分文字。
遵從紀錄	過去一年內有本條例第十三條第一項第十一款、第十四款、第十五款、第十七款至第十九款重大違規行為之一或過去三年內有一般違規紀錄逾三次	6	遵從紀錄	過去一年內有本條例第十三條第一項第十一款、第十四款、第十五款、第十七款至第十九款重大違規行為之一或過去三年內有一般違規紀錄逾三次	6	
	過去三年內有本條例第十三條第一項第十一款、第十四款、第十五款、第十七款至第十九款重大違規行為之一或一般違規紀錄，或過去五年內有一般違規紀錄逾三次	5		過去三年內有本條例第十三條第一項第十一款、第十四款、第十五款、第十七款至第十九款重大違規行為之一或一般違規紀錄，或過去五年內有一般違規紀錄逾三次	5	
	過去三年曾接受稽核，評等為丙等	4		過去三年曾接受稽核，評等為丙等	4	
	過去三年曾接受稽核，評等為乙等	3		過去三年曾接受稽核，評等為乙等	3	
	過去三年曾接受稽核，評等為甲等，或過去三年未被稽核	2		過去三年曾接受稽核，評等為甲等，或過去三年未被稽核	2	
	過去三年曾接受稽核，評等為優等	0		過去三年曾接受稽核，評等為優等	0	
魚貨來源	國際漁業組織實施貿易制裁國家受制裁之漁獲物或漁產品，或來自本條例第十三條第二項公告之非法、未報告及不受規範(IUU)漁撈作業漁船名單之漁船，或設籍於歐盟公告之打擊 IUU 漁業不合作(紅牌)國家之漁船	8	魚貨來源	國際漁業組織實施貿易制裁國家受制裁之漁獲物或漁產品，或來自本條例第十三條第二項公告之非法、未報告及不受規範(IUU)漁撈作業漁船名單之漁船，或設籍於歐盟公告之打擊 IUU 漁業不合作(紅牌)國家之漁船	8	
	遠洋漁業條例違規處分名單漁船	6		遠洋漁業條例違規處分名單漁船	6	
	非我國籍漁船	4		非我國籍漁船	4	
	持有遠洋漁業作業許可之我國籍漁船	2		持有遠洋漁業作業許可之我國籍漁船	2	
供應商	非我國籍漁船(漁業公司)、外國廠商	6	供應商	非我國籍漁船(漁業公司)、外國廠商	6	
	我國籍漁船(漁業公司)、非遠洋魚貨出口業者之我國廠商	3		我國籍漁船(漁業公司)、非遠洋魚貨出口業者之我國廠商	3	
	遠洋魚貨出口業者	1		遠洋魚貨出口業者	1	
交易魚種	黑魷、南方黑魷	6	交易魚種	黑魷、南方黑魷	6	
	大目魷、黃鰭魷、長鰭魷、劍旗魚	5		大目魷、黃鰭魷、長鰭魷、劍旗魚	5	
	正鰹、鯊魚、其他旗魚	4		正鰹、鯊魚、其他旗魚	4	
	阿根廷魷魚、美洲大赤魷、北太平洋赤魷、秋刀魚	3		阿根廷魷魚、美洲大赤魷、北太平洋赤魷、秋刀魚	3	
	鯊魚翅	2		鯊魚翅	2	
銷售模式	從海外出口本辦法附件一所列遠洋漁業漁獲物或漁產品	6	銷售模式	從海外出口本辦法附件一所列遠洋漁業漁獲物或漁產品	6	
	從臺灣出口本辦法附件一所列遠洋漁業漁獲物或漁產品	4		從臺灣出口本辦法附件一所列遠洋漁業漁獲物或漁產品	4	
	在臺灣銷售本辦法附件一所列遠洋漁業漁獲物或漁產品	0		在臺灣銷售本辦法附件一所列遠洋漁業漁獲物或漁產品	0	
出口量	出口本辦法附件一所列遠洋漁業漁獲物或漁產品，且前一年度出口量逾十萬公噸	4	出口量	出口本辦法附件一所列遠洋漁業漁獲物或漁產品，且前一年度出口量逾十萬公噸	4	
	出口本辦法附件一所列遠洋漁業漁獲物或漁產品，且前一年度出口量逾一萬公噸，十萬公噸以下	3		出口本辦法附件一所列遠洋漁業漁獲物或漁產品之出口，且前一年度出口量逾一萬公噸，十萬公噸以下	3	
	出口本辦法附件一所列遠洋漁業漁獲物或漁產品，且前一年度出口量逾一千公噸，一萬公噸以下	2		出口本辦法附件一所列遠洋漁業漁獲物或漁產品，且前一年度出口量逾一千公噸，一萬公噸以下	2	
	出口本辦法附件一所列遠洋漁業漁獲物或漁產品，且前一年度出口量一千公噸以下	1		出口本辦法附件一所列遠洋漁業漁獲物或漁產品，且前一年度出口量一千公噸以下	1	

市場 (銷貨目的地)	歐盟	6
	美國、日本	3
	歐盟、美國、日本以外其他國家	1

說明：風險項目積分之採計，係遠洋魚貨出口業者貿易行為涉及風險項目之基準，均未涉風險項目之基準以零分計。

風險程度分類

風險程度	高度	中度	低度
積分級距	四十五分以上	二十一分以上未達四十五分	未達二十一分

市場 (銷貨目的地)	歐盟	6
	美國、日本	3
	歐盟、美國、日本以外其他國家	1

說明：風險項目積分之採計，係遠洋魚貨出口業者貿易行為涉及風險項目之基準，均未涉風險項目之基準以零分計。

風險程度分類

風險程度	高度	中度	低度
積分級距	四十五分以上	二十一分以上未達四十五分	未達二十一分